

证券代码：430146

证券简称：ST 亚泰

公告编号：2019-035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亚泰都会（北京）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推举董事李进履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亚泰都会（北京）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王军同志书面提交的辞职申请，王军同志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职务。根据公司章程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的规定，王军同志在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的同时，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。

为维护公司有效运营，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、9 月 23 日分别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，由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李进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，根据公司章程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的规定，李进同志在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的同时，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，履职时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李进同志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以来，勤勤恳恳、兢兢业业，公司

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为维护公司有效运营，2019年12月30日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，在2019年12月31日李进履行董事长职务期满后，由李进同志继续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，履职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。根据公司章程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的规定，李进同志在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的同时，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推举，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

本次推举，不会对公司、经营产生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治理结构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，尽快选举出新任董事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董事王军书面提交的《推举函》
2. 董事卢勇敏书面提交的《推举函》
3. 董事崔立东书面提交的《推举函》

亚泰都会（北京）城市规划建筑园林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30日